

永嘉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

永政办机〔2007〕23号

永嘉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建立永嘉县创建劳动关系和谐企业活动 领导小组的通知

各乡镇人民政府，县政府直属各单位：

为了构建企业和谐劳动关系，深入开展“和谐行动”，切实维护企业和职工的合法权益，推进和谐社会建设。县政府决定，建立永嘉县创建劳动关系和谐企业活动领导小组。现将成员名单公布如下：

组 长：朱 鯤

副组长：王柏青（县府办）

郑文荣（县总工会）

成 员：虞金定（县经贸局）

左建华（县人劳社保局）
汪少超（县安监局）
叶建勇（县委政法委）
金国友（县公安局）
周启德（县卫生局）
陈善民（县工商局）
邵玉平（县工商联）
李定芬（县总工会）
徐绍星（县企业家联合会）

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县总工会，李定芬兼办公室主任。

二〇〇七年四月二十三日

主题词：机构 通知

抄送：县委各部门，县人大办、政协办，县人武部，县法院、
检察院，各民主党派、人民团体，新闻单位。

永嘉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07年5月8日印发
